

七、梅 薊 馬 類

藥劑名稱	每公頃每次施藥量	稀釋倍數(倍)	施藥方法	注意事項
100g/L賜派滅水懸劑* (Spirotetramat)	0.8-1.2 公升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一次。	1.採收前6天停止施藥。 2.於幼果期施用時，避免提高劑量。
10%克凡派水懸劑* (Chlorfenapyr)	0.8-1.2 公升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後施藥一次。	採收前15天停止施藥。

*延伸使用藥劑

TACTRI